

附件二

領 據

茲領到交通部觀光署補助 學校
接待 交流經費計新臺幣 元整。

此據

學校名稱： (請蓋學校關防)

統一編號：

負責人： (簽章)

會計： (簽章)

填表人： (簽章)

聯絡電話：

地 址：

金融機構名稱： 銀行 分行

帳 號：

受款人名稱：

(請檢附存摺影本以供核對)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